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諮商輔導中心徵才公告

徵才單位	諮商輔導中心
職 稱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1 名 (教育部 112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
月 支 薪 酬	月支新台幣 心理師 48,767 元，年終 1.5 個月 (含勞、健保個人負擔)。 社工師 42,541 元，年終 1.5 個月 (含勞、健保個人負擔)。
工作項目	1. 個別諮商或個別會談 2. 綜整性輔導行政如下： 本校自我傷害預防與危機演練業務 轉銜業務 規劃班級座談業務 兼任心理師業務 承辦教育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 3. 總個管及派案業務 4. 輔導資料彙整填報 5.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
資格條件	1. 限具有法律上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籍者，其屬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者，須在臺灣設有戶籍滿十年。 2. 限非本校用人單位各級 (含上級) 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 3. 具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或社會工作師資格證照。 4. 負責盡職，品性端正，具服務熱誠且配合度高，具學校行政工作經驗者尤佳。
擇優面試	本次甄選擬依下列條件進行書面資料審核，並依評定分數高低擇優通知面試： 1. 是否符合資格條件，不符合資格條件者，不予錄用。 2. 學經歷與專業能力評比。
應徵方式與日期	一、採 網路報名 ，請備妥下列文件並依序排列合併為一份。 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專案工作人員應徵報名表 」。 (上面連結失效，可另行至本校 人事室網頁 下載/表單下載 /17. 專案人員管理表單/專案工作人員應徵報名表) 2. 個人簡介與自傳。 3.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 (外國學歷須經本國主管機關之驗證或認證)。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大陸地區人民在臺設籍滿 10 年之證明文件。 5. 其他可反映個人工作能力與相關經驗之 (證照) 文件影本。 二、請於 112 年 1 月 6 日 (五) 17:00 前以 email 寄達 hsuanli@yuntech.edu.tw (收到信件會回信跟您確認)，信件標題敘明「應徵諮商輔導中心 (專案心理師)」 【面試時間】112 年 1 月 11 日 (三)。 三、聯絡人：徐安立心理師 (05-5524071)。
備 註	1. 本校將依規定查閱應徵人員有無「 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資料 」。 2. 【聘期】：112 年 1 月 (依實際報到日起僱用)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甄選之員額為教育部補助計畫案人員，採一年一聘。) 3. 工作時間及其它管理事項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4. 本次甄選結果將以電話或簡訊通知。 5. 錄取人員經用人單位通知報到而無法完成報到者，得取消錄取資格。